

江苏科技大学部门文件

继教院〔2024〕18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5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校外教学点：

毕业论文（设计）是本科教学的重要实践环节。依据《江苏科技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继教院〔2023〕3号）等有关规定，为切实做好2025年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组织工作，提升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和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特点，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时间安排（各阶段工作重点）

1. 第一阶段（第四学期截止至第15周周末）：完成工作计

划，确定指导教师，确定并公布学生选题。各学院/教学点组织制订2025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计划，并于第四学期第16周周末前在青书平台提交。

主要包括：确定指导教师名单、指导教师确定选题、公布毕业论文（设计）题目、双选确定选题。

2. 第二阶段（第四学期第17周至第20周周末）：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学生准做资格审查工作，进行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教育，做好任务书下达和指导撰写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工作。

各学院/教学点组织指导教师及毕业班学生认真学习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设计）相关文件，按照规范要求，开展资料收集、文献综述等写作知识讲座活动；下达任务书、落实选题的研究目标、内容、方法、步骤和措施，完成开题报告。

3. 第三阶段（第五学期第1-6周周末）：开展中期检查，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初稿、定稿的指导、撰写及审核。

指导教师应加强对论文原创性审核，学生统一采用维普检测系统对毕业设计（论文）进行原创性检测。文字复制比大于30%者视为有抄袭嫌疑，由学院认定其性质，根据相关规定做出相应处理。同时，对学生的论文进行格式检测和AIGC检测，学生根据检测结果修正论文格式，AIGC检测率要低于40%。

各学院/教学点对不申请学位的学生答辩资格进行预审，自行组织毕业设计（论文）学生答辩的前期准备，并于第8周末之前提交答辩安排；申请学位的学生须参加校本部组织毕业设计（论文）答辩。

各学院/教学点要注重加强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和良好工作作风的培养，尤其要加强学术诚信的宣传教育。凡在预审中发现有造假、抄袭、剽窃和其他违背科学惯例的行为，并经确认为严重抄袭者，继续教育学院可根据规定取消其答辩资格，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4. 第四阶段（第五学期第10-11周）：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评定和提交工作。

毕业论文（设计）成绩统一在青书平台进行提交，经系统发布后学生即可查询到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各学院/教学点需严格把握进度，需在第11周之前完成提交成绩及公示。

5. 第五阶段（第五学期第11-13周）：完成毕业设计（论文）总结及毕业论文（设计）材料归档工作。

各学院/教学点对本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行总结，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全套电子资料归档工作（答辩记录扫描后上传）；学院/教学点做好毕设（论文）纸质文档资料整理、存档工作。

二、工作重点和原则要求

1. 加强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工作，确保选题质量。

(1)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应严格执行教学点、学院审核工作制，并认真履行签字手续。尤其在课题对学生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培养、专业吻合度、课题工作量和难度等方面要严格把关。

(2) 对于跨学院、跨学科、跨专业的综合性课题，可安排多位教师共同协作指导。

(3) 鼓励将学徒制或课外科技活动与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对接。

(4) 经、管、文类专业可以尝试由学生自拟题目，再取得指导教师、学院认可的方式确定题目。

(5) 师生双向选择要加大信息透明度，可提供多种途径如面试等，方便师生沟通信息，以尊重师生的选择权，更好地因材施教。

各学院/教学点应切实把好选题关，课题的选择应符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整个选题管理过程中，要始终坚持“科学性、创新性、实用性和可行性”的原则：应体现立足实际和学以致用原则，凸显区域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的比较优势，推进教育、科技、产业一体化协同融合发展的原则；应贯彻因材施教和以学生为本的原则，促进学生专业水平、技术技能、综合素养方面有较大的提高，并鼓励学生个性化发展，努力激发学生的创造力和创新能力；选题的范围和深度应观照学生知识结构和认知能力实际情况，并尽可能多地反映现代科学

技术发展水平或者实际解决生产现实问题的能力。提倡不同专业（学科）交叉融合，聚焦学科前沿，增强拓宽学生专业视野，启迪探索和创新认知，突破思维学术素养。

2. 加强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与检查工作

（1）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与管理工作应严格执行过程管理，学院/教学点细化各阶段工作，严格遵守时间节点观念，强化过程监控，及时有效督促师生完成相应操作，同时总结经验和制定良好的管理制度，规划科学有效检查方案，建立前期、中期、后期检查等“三道防线”措施，保证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顺利进行。继续教育学院也将加大各阶段的督促和检查力度，确保毕业论文（设计）指导质量和工作进度。

指导教师要定期对学生进行指导和答疑，检查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进度和质量。学生填写周进展情况记录表，汇报现阶段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完成情况和下阶段工作内容，指导教师审核周进展情况并填写审核意见。

（2）毕业论文（设计）组织流程中关键节点材料须在青书平台上进行相应操作完成。

3. 积极探索毕业论文（设计）教学组织模式

（1）鼓励从学生职业岗位、教师科研和行业专业技术领域等领域拟定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倡导校企结合，共同指导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2）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在不断改革的基础上，坚持“学

生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逐步建立、修订和完善教学点管理办法，确保提高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严把毕业生“出口关”，保证人才培养质量。

4. 毕业设计（论文）基本要求：原则上，毕业设计（论文）说明书不低于A4纸20页（不包含附件），毕业设计（论文）经管、理工类专业正文不低于8000字、英语专业不低于4000字，毕业设计（论文）应有不少于300个字的中外文献摘要及3-5个中外文关键词。

5. 加强学生文献检索、外语及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培养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参考文献原则上论文类不少于15篇、设计类不少于10篇。参考文献中近五年的文献数一般应不少于总数的1/3，并应有近两年的参考文献。

三、资料的归档

个人毕业设计（论文）资料装订顺序为：（1）封面（包含学校标识（学院统一为江苏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论文（设计）题目、指导教师、学生姓名、专业信息、毕业年月等信息）；（2）原创性声明；（3）版权使用授权书；（4）中英文摘要；（5）目录；（6）正文；（7）参考文献；（8）致谢；（9）与毕业论文（设计）研究内容相关的附录材料。（10）过程性材料（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开题报告、毕设中期检查表、指导教师评分表、评阅教师评分表、答辩记录表、成绩评定表、考核卡片、查重报告等）。

毕业设计（论文）资料保存要求为全套纸质文档资料与电子文档，保存期限为四年。

附件：2025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设计（论文）各环节网上提交材料及时间节点

江苏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4年11月6日



附件：

2025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设计（论文）各环节

网上提交材料及时间节点

序号	材料名称	时间
1	毕业设计（论文）指导与管理工作计划	第 14 周（1-5 项第 4 学期）
2	确定选题	第 15 周
3	下达任务书	第 16 周
4	调研、查阅文献	第 17 周
5	开题报告	第 18-20 周
6	中期检查表（学院组织开展中期检查并形成中期检查报告）	第 1-2 周（以下为第 5 学期）
7	论文初稿审核	第 5-6 周
8	论文定稿审核（指导教师、评阅教师评分） （*指导教师必须先评分，评阅教师才能评分）	第 7 周
9	分配评阅教师、建立答辩小组、确定答辩秘书（不申请学位的，各教学点自行组织）	第 8 周
10	学院组织学位论文答辩及成绩评定	第 9 周
11	成绩提交平台（教学秘书） （*指导教师、评阅教师评分后答辩秘书才可录入）	第 10-11 周前在平台毕设功能模块提交成绩完毕并公示
12	毕业设计全套电子资料归档（扫描后上传）； 各教学点整理、存档论文纸质资料	11-13 周

